

# 體育局 107 年度施政計畫

## 壹、願景及任務

### 一、願景：健康活力・運動城市

本局於 104 年 4 月 1 日正式掛牌成立，本市正式成為臺灣第 2 個成立體育局之城市，宣布本市的體育發展將邁入新紀元。隨著世代的變化，市民對運動休閒需求日益增多，本局期望透過全民運動推展及運動設施整體規劃興設，來滿足市民對運動的需求；透過完善運動選手選訓賽輔工作及照顧績優運動選手生活，來有效留住並吸引優秀選手，以提升本市競技實力；透過民間體育團體合作輔導、國際(全國性)賽會申辦及國際體育交流，來健全本市民間體育團體運作，卓越本市賽會申辦能力並具備國際視野，培養國際體育人才，提高本市競爭力，以落實本市打造運動大市的一貫目標。

### 二、任務

- (一)運動理念之宣導：「用一個微笑，讓運動走進您生活」係本局推展體育工作的核心理念，象徵以熱情、活力及親民的態度，讓運動融入市民朋友的生活中。
- (二)運動人才之招募：積極辦理本市運動選手培訓計畫，以系統化之方式有效培訓教練、選手及體育從業人才，以期選手於國際性亞奧運層級及全國性賽會中奪牌，為本市爭光。
- (三)體育活動之推展：運動可以提昇健康、預防疾病、減緩老化，進而減少健保醫療支出，同時運動也可改造大腦，增加工作效率，樂觀進取、提高創意，增加生產力，進而提升經濟，可說是好處良多，因此本局將透過結合現有場館廣開運動課程、提高體育活動辦理場次、擴大運動種類多元普及並辦理運動賽會據以推動本市運動風氣，充實本市場館設施，培養辦理賽會人才，除了落實體育活動之推展，並進而將本市行銷於全國及國際。
- (四)運動設施之充實：現代化之都市，應具有高品質之生活環境，特別是體育運動之推展，為現代化社會最積極推動之社會活動。體育運動場館設施係民眾生活不可缺乏之一環，本市為提供各級運動賽會之場地，著手規劃龍潭、楊梅及中壢三大體育園區；此外，為打造優質全民休閒運動環境，除興建國民運動中心並積極辦理各區運動設施改善計畫及督導本市民營運動場館設施，落實運動權，實現桃園成為優質運動城市的目標。本市各運動場館之興建規劃，亦將城市獨特的文化融合於建築、景觀環境中，強化市民認同感，營造多元友善體育運動環境。
- (五)國際體育之交流：藉由造訪國際體育組織、參訪國際賽會、運動場館設施或參加國際性體育運動交流研討會議，提升本市體育政策前瞻視野；並主(承、協)辦國際性體育運動研討會議，因應國際發展趨勢，綜合學者專家的建議，全方位建構本市國際體育交流發展藍圖，有助於本市國際知名度提升，進行

城市外交。

## 貳、 年度策略目標

### 一、興建體育運動場館，完善本市運動環境

(一)辦理改善國民運動環境計畫：持續辦理桃園、中壢、蘆竹、平鎮、八德國民運動中心及南平公園運動中心興建及委外營運計畫，並積極籌設龜山國民運動中心及龍岡萬坪公園運動中心，結合既有周邊公共設施，強化設施之共享性，有效發揮政府資源效益，引進民間經營管理，節省政府支出，促進市府、民間企業、全體市民三贏局面。

1. 督導桃園、中壢國民運動中心及南平運動中心委外營運。
2. 持續辦理蘆竹及平鎮國民運動中心興建前置作業計畫及興建工程。
3. 持續辦理八德國民運動中心用地取得、興建前置作業計畫及興建工程。
4. 辦理龜山國民運動中心及龍岡萬坪公園運動中心用地取得及興建前置作業計畫。

(二)規劃辦理體育園區興設作業：持續辦理楊梅、中壢及龍潭體育園區規劃、興設相關計畫，強化競賽場館建設，並結合休閒運動設施，打造本市體育大市之願景，並提升本市運動人口，滿足市民運動環境之需求。

1. 辦理楊梅體育園區分期徵收、分段開發及興建工程前置作業。
2. 持續辦理「桃園市中壢體育園區整體規劃委託研究案」。
3. 辦理「龍潭體育園區與龍潭運動公園工程規劃設計監造委託技術服務案」，並預計於 107 年度完成興建工程發包作業。

(三)辦理本市各區及所轄運動設施改善計畫：針對本市現有運動設施、設備及本局所轄場館進行改善計畫，結合既有周邊公共設施進行整體規劃，藉以提高本市簡易運動設施使用率，以實現民眾處處可運動、時時可運動之願景。

1. 所轄市立平鎮棒球場整建，以提升場館硬體設備，增進場館未來使用效益。
2. 闢建本市運動設施，建構市民便利可及性之運動環境。
3. 盤點本市現有公立運動設施，補助各區公所進行老舊設備改善或增設天幕、夜間照明、簡易看臺等設備。
4. 配合 108 年全國運動會於本市舉辦，持續辦理本局所轄體育運動設施包括市立田徑場、體育館、游泳池、網球場及青埔棒球場等場地設施及環境改善。
5. 桃園國際棒球場外野看台高桅桿燈遷移、排水改善及 LED 計分板更新工程；青埔運動公園棒球場草皮重植及計分板更新工程。

### 二、推廣全民運動，增進健康樂活

(一)開辦體育活動育樂營，並健全運動休閒中心之運作，為市民打造高規格高品質的運動環境和優質生活，以服務市民，落實全民運動，向基層民眾紮根，使運動融入生活，活絡市民運動風氣。

- (二)推動教育部體育署運動 i 臺灣計畫，持續擴增國民運動風氣，實現「自發、樂活、愛運動」願景，促使民眾達到「運動健身、快樂人生」之目標，使民眾從為個人健康而運動，提升至為喜歡運動而運動，為愛好運動而運動，打造本市成為充滿健康樂活之體育大市。
- (三)為推廣本市全民運動，編列對國內體育團體之補助款，補助並輔導本市體育會、各單項委員會、體育團體及區公所辦理各項體育活動，提供公開且多元之運動參與機會，鼓勵民眾投入運動參與，強化市民身心健康。
- (四)辦理各項全民性體育活動，建立市民運動風氣，落實「健康活力 運動城市」之願景，不分男女、老少、種族，以滿足其運動需求，促使市民自發性、自主性的規律運動習慣，並讓運動結合生活及文化，發展地方性的特色運動，使市民瞭解及認識地方特色的運動文化。

### 三、舉辦大型運動賽事，卓越賽會承辦能力

#### (一) 辦理 2018 年國際自由車環台賽

1. 本市與中華民國自由車協會共同辦理「國際自由車環台賽」將邁入第八年，2018 年本賽事桃園市站預訂於 107 年 3 月 12 日辦理，起點設於市府前廣場，終點設於復興區角板山仁愛停車場，行經路線規劃繞行本市 10 個行政區，藉此行銷桃園。
2. 本賽事係採國際最盛行之自由車競賽 Tour 方式，結合台灣觀光及文化特色，藉由國際媒體電視轉播，將本市之美行銷全球，並經國際自由車總會(UCI)認證為 1 級(2.1)大型頂尖國際賽會，目前為亞洲區規模最大且最具指標性的賽會，亦為台灣自行車界影響最廣的國際職業自由車多日賽。

#### (二)辦理 2018 年世界跆拳道大獎賽

本市規劃與中華民國跆拳道協會於 107 年 9 月 20 日至 9 月 22 日在桃園市立體育館辦理 2018 年世界跆拳道大獎賽，本賽事為我國首度承辦之國際跆拳道賽事，於桃園市立體育館舉辦，不僅可行銷桃園，更可藉電視轉播讓世界看見臺灣，且本市跆拳道選手人才備出，於本市辦理此國際賽事，不僅可提供本市及全國跆拳道基層選手到場觀摩，更可提昇本市承辦國際大型單項賽事之寶貴經驗，累積本市未來辦理相關賽事之能量。

#### (三)辦理全國性運動賽事

106 年度本市曾辦理 2017 桃園市蘆竹濱海全國馬拉松、2017 海風馬拉松、2017 年桃園航空城全國馬拉松、106 年桃園市議長盃跆拳道錦標賽及組隊參加 106 全國運動會等賽會，107 年將持續辦理各項馬拉松賽事，活絡本市體育活動，帶動運動熱潮。

#### (四)籌辦 108 年全國運動會

108 年全國運動會預計 108 年 10 月 19 至 24 日於桃園市辦理。本賽會為國內最高層級的運動賽事，本局預訂於 107 年 1 月份成立 108 年全國運動會籌備處，設立 5 部 29 組，將辦理 33 項運動種類，包含應辦項目 28 項、選辦項目 5 項。本局已於 106 年 3 至 6 月期間邀集中華民國各單項協會等專業人士

至各競賽場地進行會勘，並訂於 107 年起陸續進行場地整修工作。

#### 四、培養競技人才，提昇運動水準

##### (一)辦理桃園市菁英運動選手培訓計畫

本市致力於培育競技運動優秀人才，積極發掘具潛能之青少年運動人才，107 年將持續辦理「桃園市菁英運動選手培訓計畫」，規劃培訓 108 年全國運動會辦理之 33 個競賽種類，提供本市體育會及各單項委員會等申請辦理「聘請外籍教練」、「國外移地訓練」、「國際體育交流活動」、「菁英訓練營」及「週末測驗賽」等 5 項子計畫。歷年來本計畫執行成效俱佳，有效培植本市菁英教練及選手，提升競技運動實力。

##### (二)辦理全國(民)運動會奪金項目培訓計畫

為建立優秀運動人才培訓機制，賡續辦理「107 年全國(民)運動會奪金項目培訓計畫」，透過有計畫且系統性的訓練，提昇及強化本市參加全國運動會選手競技實力及運動水準，使優秀運動選手得以持續訓練，增進其技能及經驗，締造優異佳績。

##### (三)辦理桃園市績優運動選手培訓補助金發給計畫

為鼓勵本市參加全國運動會及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前三名之績優選手，並增進其爭取榮譽之動機及減輕選手經濟負擔，使選手更能專心投入訓練，107 年將持續發給績優運動選手培訓補助金，一方面為留住本市優秀體育人才，另一方面更可吸引外縣市優秀運動人才投入本市，於各項賽事中拔得頭籌，為桃園爭光。

##### (四)辦理桃園市體育政策合作計畫

1. 優秀運動選手醫療服務計畫：為提升桃園市優秀運動選手的運動表現及延長其運動生涯，故本局與壠新醫院合作，提供「選手」及「運動團隊」專屬的醫療服務，並簽訂為期 3 年之「桃園市優秀運動員醫療服務計畫合作協議書」，其個人服務內容包含「個人化運動健康管理師」、「運動員就醫綠色通道(Green-path)服務」、「門診、手術醫療諮詢」、「預約專人帶診服務」、「建立運動員個人健康檔案」、「快速生理生化檢驗服務及報告」、「個人化設計運動訓練處方建議」及「學校運動傷害防護課程」等。另運動團隊服務內容則包含專案醫療小組至基層辦理巡迴醫療服務，以教學坊方式提供運動按摩、運動營養以及運動傷害貼紮等課程等，以實際醫療行動實現對本市競技運動之發展及優秀選手之照護，並提供選手相關知能，擴大服務範疇，使更多選手受惠。
2. 桃園市桌球菁英潛力選手培育計畫：為推展桃園市桌球運動，本府與老牛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合作辦理「桃園市桌球菁英潛力選手培育計畫」，為期 3 年。本計畫由本局協助老牛皮公司徵選具潛力選手辦理培訓，規劃於「桃園市立體育館地下 2 樓空間」及「八德國民運動中心桌球訓練中心」作為培訓場地，另提供球員適當之教育環境及升學管道，並遴聘專任教練培訓指導本市選手；老牛皮公司則負責聘用外籍教練及助理教練，提供培訓設

備及器材，此外，將定期舉辦全國擂台賽，邀請外縣市各隊參賽，以戰養戰，並共同打造桃園成為桌球發展重鎮，奧運金牌的搖籃。

### 3. 第 15 季超級籃球聯賽城市冠名合作計畫

- (1) 為推動本市籃球運動，市府特於 105 年與璞園建築籃球隊冠名合作，107 年將持續合作，球隊將以「桃園璞園建築籃球隊」參加第 15 季 SBL 超級籃球聯賽，未來將透過職業籃球隊的教練及選手，協助桃園市基層球隊之扎根與培訓，並舉辦公益性籃球活動，提升本市籃球運動競技實力。
- (2) 本計畫於 105 年至 106 年合作期間，「桃園璞園建築籃球隊」除於非賽季期間至基層辦理籃球教學營及育樂營，另亦協助市府進行各項市政宣傳，如出席「竭誠歡迎 2017 跨年晚會」、「2017 桃園農業博覽會試營運-一日店長活動」、「106 年桃園市身心障礙嘉年華」及「106 年度桃園青年多元才藝暨校園反毒宣導活動」等，並擔任「2017 第三屆桃園盃三對三籃球賽」代言人，以及擔任「2017 臺北世界大學運動會聖火傳遞-桃園市站」火炬手，另球員亦配合市府農業局拍攝「2017 桃園拉拉山水蜜桃宣傳短片」，形塑桃園市健康活力的形象。

4. 桃園市重點運動種類訓練資源充實計畫：為備戰 108 年全國運動會並改善本市重點運動種類訓練環境，以提升競技實力，特針對田徑、射箭、射擊、跆拳道、體操、擊劍、輕艇、空手道、武術、游泳、划船、柔道、桌球、羽球、舉重、角力及其他 108 年全國運動會競賽種類等，提供各單項委員會申請訓練器材、重量訓練器材、運動科學檢測器材、運動傷害防護器材、雜項設備、場地使用費(含租金、門票等)及水電費等其他必要資源之補助，以利落實培訓工作，據以培養優秀選手。

### 五、參與體育活動，促進國際體育交流

- (一) 造訪國際體育組織、參訪國際賽會、運動場館設施或參加國際性體育運動交流研討會議，提升本市前瞻視野。
- (二) 主(承、協)辦國際性體育運動研討會議，因應國際發展趨勢，綜合學者專家的建議，全方位建構本市國際體育交流發展藍圖。

### 六、辦理運動場館查核，確保消費者權益及運動安全

- (一) 游泳池查核：依據教育部體育署每年來函，為確保消費者權益及運動安全，排定期程會同市府相關機關依據「游泳池管理規範」辦理轄區內公私立游泳池聯合稽查。
- (二) 高爾夫球場查核：依據「高爾夫球場管理規則」第 3 條、第 10 條、「環境影響評估法」第 18 條及各該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法令，會同市府相關機關每年排定期程聯合督導本市各高爾夫球場。
- (三) 健身中心查核：依據教育部體育署來函排定期程，邀集本府法務局、消防局、經濟發展局、衛生局、環境保護局、建築管理處，對桃園市轄內健身中心抽查執行聯合查核。
- (四) 其他民營運動場館查核，邀集本府相關局處，進行聯合稽查。

### 參、年度績效指標

策略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衡量標準	107 年度 目標值
一、興建體育運動場館，完善本市運動環境(15%)	(一)國民運動中心興建計畫用地取得及興建工程(7%)	用地取得及工程執行進度	1. 中壢國民運動中心工程進度 100%(1%) 2. 蘆竹國民運動中心工程進度 60%(1%) 3. 平鎮國民運動中心工程進度 80%(1%) 4. 八德國民運動中心用地取得計畫執行率 35%(1%) 5. 八德國民運動中心工程進度 20%(1%) 6. 龍岡萬坪公園運動中心用地取得作業完成 10%(1%) 7. 龍岡萬坪公園運動中心興建工程 PCM 發包作業 (1%)
	(二)體育園區興建計畫用地取得、前置作業及興建工程(4%)	計畫執行率	1. 楊梅體育園區第一期土地徵收作業完成 100%(1%) 2. 楊梅體育園區完成興建工程規劃細部設計(1%) 3. 龍潭體育園區興建工程完成發包作業(2%)

	(三)本市各區及所轄運動設施改善計畫(4%)	計畫執行率	1. 平鎮棒球場整建工程進度100%(2%) 2. 桃園國際棒球場及青埔運動公園棒球場設施改善計畫完成工程發包(1%) 3. 補助本市各區公立運動設施改善計畫完成經費補助(1%)
二、推廣全民運動，增進健康樂活(11%)	(一)開辦體育活動育樂營(2%)	當年度報名人數	報名人數達 150人
	(二)推行運動 i 臺灣計畫(3%)	計畫場次／核定計畫場次	計畫場次達原核定計畫 80%
	(三)補助市體育會、各單項委員會及本市依法立案之民間團體(3%)	經費執行率	經費執行率達 83%以上
	(四)辦理全民性體育活動(3%)	辦理次數	至少辦理 2 項
三、舉辦大型運動賽事，卓越賽會承辦能力 (7%)	(一)國際性賽會(2%)	場次	一年至少兩場(2%)
	(二)全國性賽會(2%)	場次	一年至少兩場(2%)
	(三)籌辦 108 年全國運動會(3%)	籌辦期程	1. 籌備處成立(1%) 2. 各部各組提報計畫及經費概算(2%)
四、培養競技人才，提昇運動水準(9%)	(一)107 年桃園市菁英運動選手培訓計畫(2%)	補助競賽種類項目	至少補助 10 項以上(2%)
	(二)107 年全國奪金項目培訓計畫 (1%)	全國運動會本市奪金數	超越前一屆金牌數(1%)
	(三)辦理績優運動選手培訓補助金(2%)	申請人數	較上一年度申請人數多(2%)
	(四)辦理桃園市體育政策計畫(2%)	各項計畫執行率	各項計畫經費執行率 80% 以上(2%)

	(五)辦理桃園市重點運動種類訓練資源充實計畫(2%)	補助體育團體數量	至少補助 10 個團體以上(2%)
五、參與體育活動，促進國際體育交流(4%)	(一)主(承、協)辦國際性體育運動相關研討會議(2%)	辦理次數	每年至少 1 次
	(二)參訪(加)國際體育組織、國際賽會、運動場館設施等(2%)	參訪(加)次數	每年至少 1 次
六、辦理運動場館查核，確保消費者權益及運動安全(4%)	游泳池、健身中心、高爾夫球場及其他民間營運運動場館查核(4%)	執行查核數	1. 游泳池查核 20 間(1%) 2. 高爾夫球場查核 5 家(1%) 3. 健身中心查核 40 家(1%) 4. 其他民營運動場館查核 15 家(1%)

#### 肆、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辦理改善國民運動環境計畫	(一)中壢國民運動中心興建工程	60,750	
	(二)蘆竹國民運動中心規劃、設計、監造及興建工程	136,500	
	(三)平鎮國民運動中心興建工程	142,690	
	(四)八德國民運動中心用地取得及興建工程	280,000	
	(五)龍岡萬坪公園運動中心用地取得及興建工程	33,000	
二、辦理體育園區興建規劃前置作業及興建計畫	(一)楊梅體育園區興建工程	66,500	
	(二)龍潭體育園區興建工程	100,000	
三、本市各區及所轄運動設施興	(一)平鎮棒球場整建計畫	32,300	



建及改善計畫	(二)新建及改善所轄運動設施、設備計畫	50,000	
	(三)補助本市各區公立運動設施改善計畫	80,000	
四、推廣全民運動，增進健康樂活	(一)開辦體育活動(含育樂營)	480	經費收支對列
	(二)推行運動 i 臺灣計畫	21,506	中央補助款約 15,506 千元
	(三)補助市體育會、各單項委員會及本市依法立案之民間團體	28,700	一般性補助款 4,000 千元
	(四)辦理全民性體育活動	8,000	
五、舉辦大型運動賽事，卓越賽會承辦能力	(一)辦理國際性運動賽會	13,000	
	(二)辦理全國性運動賽會	10,000	
	(三)籌辦 108 年全國運動會	40,800	
六、培養競技人才，提昇運動水準	(一)107 年桃園市菁英運動選手培訓計畫	20,000	
	(二)107 年全國(民)奪金項目培訓計畫	6,000	
	(三)辦理補助績優選手培訓金	25,200	
	(四)推動桃園市體育政策合作	10,840	
	(五)補助重點運動種類之訓練器材	20,000	
七、推動國際體育交流計畫	(一)辦理體育運動相關研討會議。	1,450	一般性補助款 500 千元
	(二)赴印尼有關大型賽會、申辦國際賽事及體育發展策略之參考訪問交流。	715	

八、辦理運動場 館查核	(一)辦理游泳池查核 (二)辦理健身中心查核 (三)辦理高爾夫球場查 核 (四)辦理其他民間營運 運動場館查核	3,000	
----------------	--	-------	--